

广州市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清单编号：QD201909030070、QD201909030071、
QD201909030073、QD201909030074、QD201909030076、
QD201909030077、QD201909030081、QD201909030083、
QD201909030086、QD201909030087、QD201909030088、
QD201909030089、QD201909030091

项目编号：M4400000707004094001

项目名称：广州市“十四五”规划前期研究重大课题项目

采 购 人：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 1、潜在投标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及公告要求报名（采购文件可在**招标公告发布的网站上自行下载**）。
- 2、首次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在报名成功后最迟必须于开标前一日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gdgpo.gov.cn/>) **完成供应商注册**。
- 3、供应商须通过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 (<http://www.gzebid.cn>) 获取子账号的方式递交成交服务费。
- 4、如采购文件有澄清、修改或者延期的，我司会在相关媒体上发布公告。
- 5、如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目录

第一章投标邀请.....	4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7
一、 定义.....	7
二、 一般要求.....	7
三、 询问、质疑及投诉.....	8
四、 投标文件.....	10
第三章采购人需求.....	14
一、 项目概况.....	14
二、 总体要求.....	14
三、 招标范围及规格要求.....	14
四、 商务要求.....	21
第四章开标、评标和定标.....	22
一、 开标.....	22
二、 评标.....	22
三、 评标程序.....	23
四、 定标.....	25
第五章合同格式.....	31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以下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邀请合格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 招标项目简介

- （一） 项目名称：广州市“十四五”规划前期研究重大课题项目
- （二） 项目编号：M4400000707004094001
- （三） 项目类别：服务类
- （四） 采购预算：见第三章采购人需求。
- （五） 采购内容及用途：见第三章采购人需求。

本项目已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并获得批准，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的招标方式和范围已经财政部门批准。

- （六） 交货期：见第三章采购人需求。

二、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2、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 3、 本项目所有子包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子包投标。

四、 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的时间、方式及采购文件售价

（一） 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时间：2019年09月04日至2019年09月24日上午9:00—11:45，下午2:00—5: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二） 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方式：

网上报名：投标供应商可访问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www.gzebid.cn)进行网上报名。如供应商尚未注册，请根据网站指引进行办理。只有正式入库的供应商才可以进行网上报名、购买采购文件。采购文件购买支持微信、支付宝两种方式，支

付成功后即可下载采购文件，同时我司会为您开具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您可以登录系统选择对应项目下载电子发票。（有关网上报名、注册及采购文件发票等事宜，请联系客服。热线电话：400-150-3001，网站客服(QQ)：3151435402）。

现场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三部（广州市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25 楼 2503 室）（购买招标文件时请自带移动存储设备，以便取得相关电子文档）

（三） 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需提交的资料：

- ① 报名登记表（详见本采购文件第六章）；
- ②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 ③ 无行贿犯罪承诺（模板见本采购文件第六章）；
- ④ 《公平竞争承诺书》（模板见本采购文件第六章）；
- ⑤ 投标截止之日前近 3 个月内任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 ⑥ 授权代表的投标截止之日前近 3 个月内任 1 个月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
- ⑦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无不良记录截图；
- ⑧ 本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

请潜在投标人按以上顺序提供报名资料，并保证所提交资料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任何损失。

说明：采购代理机构将核对报名供应商提交的上述资料，且只接受完整提交上述资料供应商的报名。

（四） 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套，标书售后不退。

五、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开标地点（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变更公告的相关信息）

（一）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9 年 09 月 25 日上午 08:30~09:00（北京时间）。

（二）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9 年 09 月 25 日上午 09:00（北京时间）。

（三） 开标地点：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 楼会议室（广州市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 楼）。

六、 采购信息发布及结果公告网站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广州市政府采购平台（<http://gzg2b.gzfinance.gov.cn/>）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gzebid.cn>）及其他相关媒体。

七、 本项目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详见招标公告。

八、 现场考察及招标答疑会

(一) 本项目不需要现场考察。

(二) 本项目不需要现场招标答疑会。

九、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一)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25 楼 2503 室

邮编：510060

采购项目联系人：郑工，黄工

电话：020-83547060。

E-mail: gmetb3@163.com。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09 月 04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人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 定义

- (一)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二)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是依法设立、从事采购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
- (三) 供应商（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四) 采购合同：是指由采购人和供应商签订的规定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议。

二、 一般要求

(一) 投标的费用

- 1.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
- 2. 本次招标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在分项报价表中单列。
- 3. 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按照中标总金额以差额定率累进法（如下表）计算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具体标准如下：

费率类别	招标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人民币）	
100 以下部分	1.5%

(二)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按规定在相关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没有对澄清修改文件予以书面确认的供应商的投标。

2. 根据采购的具体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同时通知所有当时已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

(三) 知识产权

1. 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四）纪律与保密事项

1.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采购文件者，不得将采购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供应商应归还采购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五）关于关联企业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子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六）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1. 中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供应商，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2.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3.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 询问、质疑及投诉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书面方式询问包括但不限于电子邮件、信函。

联系方式见《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1）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 5 个工作日；购买本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4）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5）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6）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8) 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的当事人应当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9) 质疑联系方式

质疑受理机构名称: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机构地址: 广州市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 楼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机构电话: 020-83544461

质疑受理机构邮箱: gmetb3@163.com

3. 投诉

(1)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提出投诉。

(2)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 捏造事实;

2) 提供虚假材料;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四、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文件须按照第六章的要求装订成册。

2. 投标文件应装订牢固不可拆卸(如:胶订),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3. 投标文件数量：正本 1 份，副本 5 份，投标文件 WORD 格式电子文档 1 份和投标文件 PDF 扫描电子版（需含签字、盖章）（电子文档要求 U 盘或刻录光盘，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密封提交）。

4. 所有投标文件（除特殊规格的图纸等外）应按 A4 规格制作。

（二）投标文件的编写

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报同级财政部门处理。

2. 采购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须实质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 除在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4. 投标文件报价的编写要求

（1）供应商必须按采购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

（2）投标文件报价包含货物的（含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价款、税费、运输费、装卸费、配送、加工、保险费用及其技术和售后服务费等等一切有关费用，如涉及软件许可使用或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的，还应包括软件许可费以及一切技术服务费、人员培训费，供应商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3）供应商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允许报多个投标方案的除外）。

5.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6. 投标文件须编页码。

（三）投标文件的签署形式

1. 投标文件正本必须打印，并按要求签字、盖章，副本可以是投标文件正本复印，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一般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涂改和增删之处，必须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

（四）投标文件的装订、标记和密封

1. 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装订成册，正本、副本封装完好。

2. 封套上建议按以下顺序标明如下字样：

收件人：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子包（如有）：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联系人、电话及电子邮箱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午 :30 之前不得启封

3. 投标保证金、退投标保证金说明函放入开标信封内，在信封上应标明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
4. 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5.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地点。
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 （1）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
3.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六）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原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 供应商补充、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应有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补充、修改投标文件”和招标项目编号。
3. 撤回投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有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的签字和加盖公章。
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供应商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及撤回。

（七）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后 90 天(特殊情况除外)。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供

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投标将会被拒绝并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八）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须递交投标保证金。

（九）投标样品（如有）

1. 本项目如要求提交投标样品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取样品时不对样品外观进行验收及性能测试，对样品的破损或质量概不负责。

2. 由于采购代理机构存放样品的空间有限，采购活动结束后，未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自行取回，否则视为供应商自动遗弃，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处理。

3.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证据。

（十）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本采购文件由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五、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 采购内容：

本项目是对广州市“十四五”规划前期研究重大课题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确定研究机构，共包括 13 个子包。

(二) 财政预算：总预算为人民币 540 万元，子包 1 为人民币 50 万元，子包 2 为人民币 40 万元，子包 3 为人民币 50 万元，子包 4 为人民币 50 万元，子包 5 为人民币 40 万元，子包 6 为人民币 30 万元，子包 7 为人民币 30 万元，子包 8 为人民币 40 万元，子包 9 为人民币 40 万元，子包 10 为人民币 50 万元，子包 11 为人民币 50 万元，子包 12 为人民币 40 万元，子包 13 为人民币 30 万元。

(三) 本项目每个子包确定一名中标供应商。

二、总体要求

(一) 投标人应对投标设备列明其品牌、型号、制造商名称、产地、技术参数、功能介绍和使用说明。

(二) 凡标有“★”的地方为关键的商务、技术指标要求，必须完全满足这些要求，未达到这些指标要求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标“▲”号的为比较重要的商务、技术指标，未达到这些指标要求的将被严重扣分，但不会导致投标无效。

(三) ★对于所有子包，投标人必须是高等院校、科研咨询机构、大型企业、行业协会、社会组织、各类智库或其他具有研究能力的机构、组织，否则须提供具备可完成投标子包研究能力的有关证明材料。

(四) ★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转让中标内容或其中的任何部分。如因实际工作开展需要，需对本项目内规定工作进行分包，须将分包的工作范围、价格、承包人的资质等有关事项书面请示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进行分包，且工作分包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三、招标范围及服务要求

(一) 招标范围

子包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广州到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中长期战略研究	1	项
2	“十四五”国内外环境变化趋势特点和广州面临机遇和挑战研	1	项

	究		
3	“十四五”广州经济发展战略及相关指标研究	1	项
4	中美经贸摩擦背景下广州提升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思路和对策措施研究	1	项
5	“十四五”广州发展“四新”经济和培育新支柱产业思路及对策措施研究	1	项
6	“十四五”广州促进消费升级和建设国际消费中心思路及对策措施研究	1	项
7	“十四五”广州扩大有效投资目标、重点领域和对策措施研究	1	项
8	“十四五”广州进一步优化创新生态环境，激发科技创新资源活力思路和对策措施研究	1	项
9	“十四五”广州建设国际大都市核心功能、发展目标和路径措施研究	1	项
10	粤港澳大湾区背景下广州城市空间发展战略研究	1	项
11	“十四五”广州推进全面深化改革目标、路径和重点领域举措研究	1	项
12	“十四五”广州在国家扩大高水平开放背景下增创开放新优势思路和对策措施研究	1	项
13	“十四五”广州完善超大城市社会治理机制和提升现代化管理水平思路及对策措施研究	1	项

（二）项目背景

“十四五”时期是广州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着力建设国际大都市，实现老城市新活力的关键时期。科学研究和编制广州市“十四五”规划意义重大，影响深远。开展“十四五”规划前期重大课题研究是编制“十四五”规划的重要基础工作，对形成“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确保规划纲要编制的科学性具有重要意义。按照广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按程序就广州市“十四五”规划前期研究13个综合性课题面向社会公开招标研究单位。

（三）服务要求

子包1：广州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中长期战略研究

研究重点：（1）基本实现现代化的内涵特征和评价标准；（2）世界现代化发展的新趋势及特点分析；（3）研究提出广州到2035年基本实现现代化的远景展望、指标体系和分阶段（到2025

年、2030年、2035年）目标设定；（4）广州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战略路径；（5）广州基本实现现代化面临的风险、挑战、约束及应对策略。

子包 2：“十四五”国内外环境变化趋势特点和广州面临机遇和挑战研究

研究重点：（1）分析“十四五”时期国外发展环境的主要趋势特点，研判世界经济格局变化大势、经济全球化阶段性新特征、国际经贸规则变革方向，着重但不限于中美经贸摩擦及演变趋势、国际金融、贸易投资、产业分工、资源流动等领域，分析广州参与全球化竞争面临的机遇和挑战；（2）研判“十四五”时期我国宏观经济走势和政策取向（包括扩大内需、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就业政策、产业政策、区域政策、开放政策、环保政策等），分析战略机遇期新内涵；（3）分析我国区域发展战略和城市竞争，从数据、案例等方面分析对比国内先进城市的发展现状、目标和趋势，深入研究广州在经济发展、改革开放、区域战略、创新驱动等方面的机遇和挑战；（4）总结以上外部环境变化给广州发展带来的重大机遇和挑战，研究提出广州应对未来环境变化拟采取的主要发展思路和重大举措。

子包 3：“十四五”广州经济发展战略及相关指标研究

研究重点：（1）分析近年来广州经济增速持续放缓的深层次原因，从自身结构看和与标杆城市相比，找准广州经济发展短板，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2）研判“十四五”世界经济发展趋势、我国宏观经济走势、国内主要城市“十三五”经济增长态势及“十四五”经济增长趋势，分析对广州的机遇和挑战；（3）考虑最有可能发生的形势情况，对广州“十四五”GDP增速和总量规模分别进行高、中、低目标测算；（4）分别测算高、中、低情景下广州的产业结构、需求结构、要素支撑等主要指标，以及所有制结构变化趋势；（5）分别提出广州在高、中、低情景下，保持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对策措施。

子包 4：中美经贸摩擦背景下广州提升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思路和对策措施研究

研究重点：（1）分析中美经贸摩擦对广州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的影响，注重采用数据、案例进行具体分析和预测；（2）分析广州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存在的问题和短板；（3）研究提出“十四五”广州提升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思路；（4）研究提出“十四五”广州产业链建链、补链、强链的重点领域和对策措施；（5）分析广州目前在全球经济分工的地位，提

出“十四五”广州占据全球价值链中高端，主导若干全球产业链的对策建议；（6）广州在提升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方面需国家支持的相关政策建议。

子包 5：“十四五”广州发展“四新”经济和培育新支柱产业思路及对策措施研究

研究重点：（1）分析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趋势特点，以及人工智能、物联网、5G、区块链等对传统生产、生活方式的影响，研判“十四五”产业融合和新兴产业发展趋势，分析广州机遇和挑战；（2）研究提出广州大力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思路 and 重点领域、对策措施及相关政策建议；（3）对广州相关产业的综合竞争力进行横向比较，梳理有望培育形成竞争优势、具备较强发展潜力的未来产业图谱；分析制约广州未来产业发展壮大的瓶颈，提出促进潜力产业发展和合理布局的建议；（4）针对广州发展数字经济、生物经济、文化创意等产业提出战略思路 and 对策建议。

子包 6：“十四五”广州促进消费升级和建设国际消费中心思路及对策措施研究

研究重点：（1）把握消费升级规律，总结广州近十五年消费需求的变化趋势、消费趋势的演进特点，深入剖析近年来广州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和居民消费支出增速下降的主要原因和制约消费增长的主要因素；（2）研判分析“十四五”我国消费领域、消费热点和消费模式的新趋势，对广州促进消费升级、引领新型消费的启示；（3）总结先进城市打造国际消费中心的经验和启示；（4）结合广州国际商贸中心的定位，提出广州建设国际消费中心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及对策措施建议。

子包 7：“十四五”广州扩大有效投资目标、重点领域和对策措施研究

研究重点：（1）回顾总结广州近十五年来投资的变化趋势（总量、增速、经济贡献率、结构特点等），剖析存在问题；（2）研判分析“十四五”广州扩大有效投资面临的内外部发展环境（如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扶持民营经济政策，以及城市公共财政资金趋紧、政府债务压力加大对扩大基础设施投资的影响等）；（3）研究提出“十四五”广州扩大有效投资的总体思路、主要目标（“十四五”投资增速目标）、重点领域（工业投资、民间投资、房地产投资、基础设施投资等）和创新性对策措施。

子包 8：“十四五”广州进一步优化创新生态环境，激发科技创新资源活力思路 and 对策措施研究

研究重点：（1）通过访谈、社会调查等形式，从科技创新主体（企业、科研机构、高校等）和科技创新平台（省实验室、前沿交叉学科研究平台等）视角出发，评估广州已有创新政策实施的效果，深入分析制约广州科技创新资源活力的主要障碍和问题成因，在此基础上提出激发创新资源活力的政策措施建议；（2）对标借鉴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城市优化创新生态环境、激发创新资源活力的做法和经验，总结提炼对广州的启示；（3）围绕激发科技创新资源活力，在促进产学研合作、突破前沿领域和核心技术、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效率、加强金融对科技的支持力度、优化科技人才发展机制等方面提出深化广州科技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目标和思路；（4）围绕优化广州创新空间布局，提出对内推动形成城市产业和创新融合发展布局的构想，对外加强区域创新合作、共建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对策建议。

子包 9：“十四五”广州建设国际大都市核心功能、发展目标和路径措施研究

研究重点：（1）“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时期广州城市核心功能的转变，总结经验得失；（2）借鉴其他国际大都市的战略规划和指标体系，提出广州建设国际大都市需要配备的核心功能及功能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3）开展国际大都市对标研究，分析广州在各项功能方面的短板；（4）提出“十四五”广州完善国际大都市功能框架的思路、目标指标和战略重点；（5）研究如何进一步提升城市国际化水平和国际影响力。

子包 10：粤港澳大湾区背景下广州城市空间发展战略研究

研究重点：（1）粤港澳大湾区背景下广州城市空间布局优化面临的形势；（2）分析借鉴国际大都市空间布局经验和趋势；（3）“十四五”广州优化空间布局的总体思路、原则、目标；（4）广州城市内部空间布局优化的思路、目标、框架和举措，包括城市核心功能布局及重点功能区的选择、重大生产力布局、城镇空间布局、生态空间布局等；（5）放眼粤港澳大湾区，广州优化城市空间布局的思路、目标、框架和重点举措，包括基础设施（交通、能源等）、产业、创新、生态、公共服务等领域的考虑。

子包 11：“十四五”广州推进全面深化改革目标、路径和重点领域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1）系统总结广州改革开放 40 年以来推进体制改革的重要成果和实践经验，分析当前制约广州开展体制改革创新的关键问题、薄弱环节和深层次原因，以及重点领域改革的不足；（2）根据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要求，研判新时代广州全面深化改革的新形势和新要求；（3）研究提出“十四五”广州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目标、总体思路和实施路径；（4）围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如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营商环境改革、所有制改革、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粤港澳大湾区体制机制改革创新等领域，提出具体改革路线图，谋划一批在全国、全省立得住叫得响的创造型引领型改革事项；（5）借鉴北京、上海、深圳等先进地区全面深化改革重大举措，结合广州实际，研究提出需国家、省授权改革的政策和机制。

子包 12：“十四五”广州在国家扩大高水平开放背景下增创开放新优势思路和对策措施研究

研究重点：（1）中美经贸摩擦对广州中长期发展的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2）分析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背景下，区域一体化加快发展为广州带来的机遇和挑战，提出广州提升核心城市首位度和话语权，进一步发挥区域带动引领作用的对策建议；（3）国内自贸区发展对比及对广州的经验启示，研究提出进一步发挥自贸区制度创新优势、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的重大举措；（4）美国等主要经济体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实施，以及国家放宽外资准入、放开股比限制的背景下广州利用外资的新思路和对策措施；（5）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合作的新思路和对策措施。

子包 13：“十四五”广州完善超大城市社会治理机制和提升现代化管理水平思路及对策措施研究

研究重点：（1）总结广州超大城市社会治理现状，梳理国内外其他超大城市社会治理成功做法，提出可供广州借鉴的经验和需汲取的教训；（2）分析“十四五”广州需要重点应对的社会风险挑战；（3）围绕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对标建设符合超大城市特点和规律的社会治理体系，研究提出“十四五”期间广州完善社会治理的总体思路、目标指标；（4）“十四五”智慧城市加快建设、网络社会深入发展背景下，广州利用新技术创新社会治理，提升城市现代化管理水平的对策措施；（5）研究提出创新加强社区治理、城中村和农村基层治理，调动各方力量建设社会治理共同体的对策

举措；（6）研究提出加强对社会组织的引导和培育，激发社会组织活力，增强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内在动力和能力的对策举措。

（四）★研究方案要求

承担单位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交课题研究思路、研究方法、研究大纲（细化至三级目录），作为评标重要依据。其中：

1. 研究思路包括：对国内外总体形势的研判和国家政策导向的分析、具体领域发展现状及存在问题的了解，字数控制在 1500 字以内；

2. 研究方法包括：是否采用问卷调查、大数据分析、实地调研考察、企业和政府部分座谈等调研方式，以及是否采用纵向比较和横向比较法（国内外先进城市做法经验的了解）等，字数控制在 1500 字以内；

3. 研究大纲：必须细化至三级目录，字数不限。

（五）▲编制成果要求

1. 中期报告

承担单位应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前形成课题中期成果，涉及空间布局的必须附上相关图件。采购人将适时组织召开“十四五”规划前期研究重大课题中期成果听议会（听议会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2. 最终成果

承担单位应在中期成果交流的基础上，做进一步深化研究，并于 2020 年 1 月底前提交最终成果和简本，涉及空间地理布局的必须附上相关图件。采购人将组织专家（专家评审会包含在投标总价内）对最终成果进行评审，通过评审后正式办理结题手续。

（六）成果运用

1、本次工作成果署名权归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共有，版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有权在成果文件审批后公开展示本次调研成果，并通过传播媒介、专业杂志、书刊或其它形式介绍、展示及评价工作成果。

2、对采购人提供的工作资料和本调研成果，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复制。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擅自对外宣传。

3、如中标供应商对本项目有疑问，可在合同签署后致函采购人，采购人将做出口头或书面形式答复。

4、成果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无效：提交的成果文件不符合本用户需求书规定的成果内容和格式；未经采购人同意而逾期送达；图纸和文字辨认不清、内容不全、粗制滥造；未通过采购人初审和终审的；提交虚假材料的；有其它违反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情形的。

四、商务要求

（一）付款条件和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生效且财政拨款到位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款的 50%；
2. 中标供应商提交最终成果，通过专家评审且财政拨款到位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款的 50%。

（二）完成时间

1. 初稿于 2019 年 10 月底前向采购人递交。
2. 中期报告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前书面向采购人递交。
3. 最终成果于 2020 年 1 月底前书面向采购人递交。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 开标

(一)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二) 开标时，应当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和《开标一览表》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采购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三) 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 评标

(一)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评委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二)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 3 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2.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3.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4.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5. 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6.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两名；
7. 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工作公正性情形。

(三)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四)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七)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采购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如下：

评分项目	服务评分 (A1%)	商务评分 (A2%)	价格评分 (A3%)
权重 (An%)	45%	45%	10%

三、 评标程序

(一) 供应商资格、符合性审查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

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3. 只有全部满足《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二) 服务评审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服务响应方案进行审核和分析，填写《服务评分表》（附表三）。

(三) 商务评审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进行审核和评价，填写《商务评分表》（附表四）。

(四) 价格评审

1. 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 以上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投标人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 政府采购政策性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 投标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报价给予 X1 的价格扣除（X1 的取值范围为 6%），即：评标价 = 核实价 - 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 X1；

(2) 投标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X2 的价格扣除（X2 的取值范围为 2%~3%），即：评标价 = 核实价 × (1 - X2)；

(3)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4)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5) 本条款中 (1) (2) 两种修正原则不同时使用。投标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6)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7) 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4.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人价格评分} = \frac{\text{基准价}}{\text{评标价}} \times 100$$

（五）评标总得分及统计：

各评委评分汇总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技术评分或商务评分。

评标总得分=服务评分×A1%+商务评分×A2%+价格评分×A3%（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六）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七）中标候选人推荐

本项目每个子包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按子包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四、 定标

（一）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 采购结果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相关媒体进行公告。

（三） 中标结果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五、 招标失败的情况

本项目(子包)招标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将视为招标失败：

- 1、 投标报名的供应商少于三家的。
- 2、 至投标截止时间止，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少于三家的。
- 3、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4、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5、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附表一：

资格性审查

审查项目	要求
资格性审查	1.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2. 供应商应当是高等院校、科研咨询机构、大型企业、行业协会、社会组织、各类智库，以及其他具有研究能力的机构或组织，不接受自然人申请。
	3.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4. 本项目所有子包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

审查项目	要求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的采购预算。
	2.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4. 投标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5. 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带“★”要求的内容；
	6.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未出现采购文件所列的视为串通投标情形；
	8.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9. 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附表三：

服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审标准
1	项目的理解与认识	25分	25分	对项目的目标、任务认识全面、准确、到位，研究大纲高度契合研究方向和重点。
			12分	对项目的目标、任务有基本认识的，研究大纲基本契合研究方向和重点。
			0分	对项目的目标、任务认识有偏差的，研究大纲与研究方向和重点不符。
2	与研究要点联系紧密度、研究方法 及研究大纲	15分	15分	紧扣所研究课题和研究要点，研究方法切实可行，研究大纲符合要求。
			8分	与研究课题和研究要点联系较紧密，研究方法可行，研究大纲较为符合要求。
			0分	与研究课题和研究要点联系不紧密，研究方法不可行，研究大纲不符合要求。
3	对国内外总体形势 和国家政策导向的 认知	20分	20分	对国内外总体形势研判准确，重大机遇挑战分析到位，对国家政策导向研究深入。
			10分	对国内外总体形势有一定研判，对国家政策导向有一定研究。
			0分	对国内外总体形势不掌握，对国家政策导向无研究。
4	对广州经济社会发展现状 及存在问题的 认知	15分	15分	对广州经济社会发展现状及存在问题认知深刻，在特定领域有较成熟的研究基础和成果。
			8分	对广州经济社会发展现状及存在问题具有一定认知，在特定领域有一些研究基础和成果。
			0分	对广州经济社会发展现状及存在问题认知有限的，在特定领域缺乏研究。
5	对国内外先进城市 发展规律、成果经 验做法的认知	15分	15分	对国内外先进城市发展规律、成功经验做法认知全面深入。
			8分	对国内外先进城市发展规律、成功经验做法有一定认知。
			0分	对国内外先进城市发展规律、成功经验做法无认知。
6	编制成果要求及成 果运用要求响应情 况	10分	10分	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采购人成果要求及成果运用要求得10分。
			0分	投标人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采购人成果要求及成果运用要求得0分。
合计		100分		

注：1、投标人需按照上表要求的内容提供各评审项证明材料以供评审，以上证明材料如是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方予以计算。

附表四：

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1	项目负责人情况	25分	<p>1、具有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国家部委宏观经济社会类项目经验，每提供一个得5分，满分15分；</p> <p>2、具有近三年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广东省省直部门或广州市直部门委托的宏观经济社会类课题项目经验，每项得2.5分，满分5分；</p> <p>3、近三年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北京、上海、深圳等国内先进城市市直部门相关课题研究经验，每项得2.5分，满分5分。</p> <p>注：1、经验证明材料以合同关键页（显示时间、项目类型等评审信息）复印件为准，若合同中无项目负责人信息的，必须补充提供其他证明其为项目负责人的材料；</p> <p>2、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全，或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能反映相关评审内容的，对应项得分不予计算。</p>
		20分	<p>1、具有高级（或相当于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教授职称得10分（注：需提供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相关执业资格证书、近半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p> <p>2、参与对应子包课题相关项目获得奖项的，每提供一个国家级奖项的得5分，省级奖项的得2.5分，满分10分（注：需提供项目获奖证明材料，同一项目不重复计分）。</p> <p>注：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全，或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能反映相关评审内容的，对应项得分不予计算。</p>
2	项目团队整体成员实力（包含项目负责人）	40分	<p>1、项目团队成员人数在6人或以上的得5分，4人或5人的得3分，4人以下（不含4人）的得0分；</p> <p>2、项目团队成员中与子包课题专业相关度高的人数达到项目团队总人数的2/3（以四舍五入精确到个位计算）的得10分；未达到2/3（以四舍五入精确到个位计算），但达到1/2（以四舍五入精确到个位计算）的，得5分；其余情况，得0分；</p> <p>3、项目团队成员中级或以上职称的人数达到项目团队总人数的2/3（以四舍五入精确到个位计算）的，得15分；未达到2/3（以四舍五入精确到个位计算），但达到1/2（以四舍五入精确到个位计算）的，得7分；其余情况，得0分；</p> <p>4、项目团队成员近三年参与过国家部委宏观经济社会类课题项目，每人得</p>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5分，满分不超过10分。 注：1、需提供相关人员的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近半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人员专业以最高学位毕业证的专业为准； 2、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全，或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能反映相关评审内容的，对应得分不予计算。
3	商务条款响应情况	15分	投标人对商务条款（包括付款条件、完成进度等）响应程度满分15分：完全满足采购条件要求得15分，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0分。
合计		100分	

注：1、投标人需按照上表要求的内容提供各评审项证明材料以供评审，以上证明材料如是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方予以计算。

____ 科研/课题/咨询项目委托合同

(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委托方：_____

受托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本合同为甲方委托乙方承担_____科研/课题/咨询项目，并支付项目委托费用，乙方接受委托并按照本合同的委托内容和计划进度组织实施。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就_____项目委托的有关事宜，签订本合同。

一、 项目目标

二、 项目成果和项目研究内容

三、 项目验收

（一）乙方应于____年__月__日前以电子文本和打印文稿形式向甲方提交，其中包括_____。

（二）验收工作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具体程序为：

（三）验收标准：

四、 项目进度计划（可以根据需要自动增减以下各栏）

时间	计划

要求：

- （一）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提交项目各阶段详细计划的《项目研究计划书》，经甲方审核同意后，乙方根据计划开展项目具体工作。《项目研究计划书》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 （二）乙方须定期（每周/每月/每季度）向甲方通报项目进展情况。
- （三）甲方指定至少一名工作人员配合乙方的项目工作。

五、 项目主要成员

(一) 乙方项目的主要成员情况见下表：

项目主要成员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职称	专业	所在单位
合计： ___人					

(二) 项目负责人代表乙方具体执行合同，负责组织、实施本合同下的相关工作，签发项目过程中的相关文件。项目负责人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1）与乙方具有劳动合同关系；（2）具有_____职称等资历要求；（3）曾经承担过_____个以上（含本数）类似项目的研究工作；（4）其他：_____。

(三) 甲方认为乙方工作人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或玩忽职守的，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
上述被更换的人员无甲方另行批准不得重新参加本项目工作。

六、 项目委托费用和支付方式

(一) 总费用：__万元人民币。该费用包含项目的所有费用和税金。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二) 支付方式：在项目财政资金到位的情况下，项目费用由甲方分__次向乙方支付。

第一次支付：合同生效后的__天内甲方应以转账形式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人民币元。

第二次支付：(可视项目开展需要进行增减)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乙方开户银行：

账号：

开户名：

(三) 由于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须执行相关程序，故上述约定时间为甲方完成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的手续的时间，甲方仅负责在上述约定时间内完成申请支付的手续，实际付款到账时间及金额以财政拨付的时间及金额为准，甲方无需承担由此产生的迟延支付责任；在每次支付前，乙方必须向甲方开具与支付费用等额的合法有效的发票，方可办理相关申报支付手续。

(四) 如乙方未能按时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阶段工作，并提供合法、有效、等额的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约定费用，直至乙方履行完毕合同约定的各阶段工作及提供相应发票止，由此所产生的不利后果及损失均应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 甲方支付前有权按照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扣除相应的违约金和赔偿款等费用，已扣除的费用不再支付。

(六) 如甲方提前终止本项目的，应向乙方支付的费用按已完成的项目进度结算。

七、 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 双方均应严格遵守并认真履行本合同的各项条款。

（二）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监督、检查合同履行情况。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根据需要有权委派工作人员对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情况进行检查、监督，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 甲方有权对乙方阶段性工作成果提出合理的补充、修改意见，对乙方的项目成果进行验收。
3.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金额支付项目费用，在项目财政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情况下，可先按已经到位的金额进行支付。
4. 甲方应对乙方开展的项目工作提供必要的指导和配合。
5. 甲方应指派___名工作人员作为项目联络人，负责与乙方就项目情况进行沟通。
6. 甲方应在项目研究过程中向乙方提供必要协助，包括提供相关资料等。

（三）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有权依照合同约定及时获得项目经费。
2. 乙方应定期（每周/每月/每季度）向甲方通报项目进展情况。
3.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开展项目工作，保证按时完成项目任务及提交项目成果（包括且不限于阶段性成果和最终成果）。
4. 甲方对阶段性成果提出修改、补充意见的，乙方应在___天内完成修改、补充；项目专家评审组在最终验收中对项目成果提出修改、补充意见的，乙方应在___天之内完成修改、补充工作。
5. 乙方须授权项目负责人履行本合同的所有权限。项目负责人须负责编制项目经费预算、决算，并严格按照甲方批准的预算，负责项目研究经费的使用和管理。
6. 乙方在交付本项目工作成果时，应向甲方交付乙方及本协议第五条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工作底稿。
7. 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转交他人完成，不得将本项目交由本协议第五条之外的人员开展。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更换项目组主要成员。如被指派的项目主要成员因故不能履行职务时，乙方可指派具有相关专业知识和经验的其他人员暂时代行职务，但必

须立刻通知甲方。

八、知识产权

- (一) 甲方享有对本项目成果的全部知识产权；乙方项目组成员享有对本项目成果的署名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及其项目组成员不得公开发表、使用或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上述项目成果。
- (二)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交的项目成果（包括且不限于阶段性成果和最终成果）及乙方为实现该成果所使用的必要方法不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
- (三) 甲方因使用乙方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以及甲方对第三人的赔偿）。任何生效法律文书要求甲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承担责任后，有权向乙方追偿。

九、保密责任

双方及其有关人员不得在项目成果正式发布之前泄露涉及本项目研究的信息、资料及其他相关内容。任何一方因泄露保密信息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泄露方应负责赔偿。乙方应要求其项目人员向甲方作出上述书面承诺，为履行上述承诺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违约责任

- (一)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委托费用，导致乙方项目工作延误的，乙方完成委托工作的期限相应顺延。甲方付款延期超过____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按委托总费用的____%支付违约金。
- (二) 因乙方原因，逾期向甲方交付工作成果的，每迟延一日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____元的违约金；逾期超过____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三) 乙方的工作成果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选择立即解除本合同或选择要求乙方返工。若甲方要求返工的，工期按甲方要求顺延，乙方承担由此而增加的费用，并按委托总费用的____%支付违约金。
- (四) 甲方依照本合同约定解除本合同的，甲方有权不支付剩余的项目委托费用，乙方应

应当向甲方返还已支付的项目委托费用，并按委托总费用的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解除通知之日起三日内，将与本项目工作相关的全部资料交予甲方，并放弃知识产权和所有权相关的一切权利主张。

- (五) 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工作未能按期完成，或者项目成果未能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的，乙方应当采取措施尽快完成项目工作或者使项目成果达到合同要求，并承担由此而增加的费用。
- (六)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转让项目成果的，应当将转让收益无条件交付给甲方，并按委托总费用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 (七) 其他违约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

- (一)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可以免除违约责任，但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24 小时内通知另一方，并在 7 日内出具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证明（如公证证明等）。
- (二) 在出现不可抗力的情况下，双方应采取适当措施减轻损失。任何一方因未采取措施或采取措施不当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当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十二、通知和送达

- (一) 合同中所列双方的地址即为各方的收件地址，如若地址有更改，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 (二)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三、合同的变更、解除

- (一) 合同的变更或解除，必须由缔约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文件。
- (二)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双方应当协商变更或解除合同：

-
1. 由于不可抗力或意外事故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部分无法履行；
 2. 法律、法规、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或国家、地方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合同必须作相应修改或解除的。

(三) 合同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的，应提前 30 日以书面通知另一方。因变更或解除合同，致使被通知方遭受实际损失的，除按合同约定和依法可免除责任的情形以外，应由通知方负责赔偿。

十四、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缔约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如协商不成时，缔约双方同意采用以下方式解决争议：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生效判决作出之前，双方有义务按照合同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五、附 则

- (一) 有关项目合同的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冲突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 (二) 本合同附件包括技术指标、____，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 (三)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四) 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 (五) 其他约定事项：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签字）	（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
电子邮箱 :
日期 :

传真 :
电子邮箱 :
日期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1. 自查表.....	43
2. 报价表.....	46
3. 投标函.....	48
4. 资格证明文件.....	49
5.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50
6. 财务报表.....	55
7.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55
8. 采购需求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56
9.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57
10. 实施计划.....	58
1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60
12.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60
13.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格式.....	61
16. 报名登记表.....	62
17. 无行贿犯罪承诺.....	63
18. 公平竞争承诺书.....	63
19. 核对原件的清单.....	64

广州市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子包（如有）：

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1. 自查表

1.1 资格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1.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1)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3. 本项目所有子包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1.2 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的采购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 投标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5. 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带“★”要求的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6.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7. 未出现采购文件所列的视为串通投标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8.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9. 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1.3 “★”条款自查表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 ）页
2		见投标文件（ ）页
3		见投标文件（ ）页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注：1. 本表应列出所有★号条款的响应情况，请供应商自行填写。

2. 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1.4服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			

注：供应商应根据《服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1.5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			

注：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2. 报价表

2.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十四五”规划前期研究重大课题项目

项目编号：M4400000707004094001

投标子包：

供应商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子包号	投标内容	投标保证金	投标总价	备注
			小写： 大写：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2019年 月 日

注：

- 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 2、投标价格包括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费用（含税）。
- 3、如有其他特殊说明事项，可在“备注”栏内明确表述。

2.2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M4400000707004094001

投标子包：

一、服务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1	图书资料费			
2	调研差旅费			
3	会议费			
4	印刷费			
5	专家咨询费			
6	其他			
...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总报价：小写： 大写：				
（总报价应为各分项价格之和，并须与《开标一览表》之投标总价相一致）				

说明：供应商在此表中漏报、少报的费用，均视为已隐含在投标总价中，采购人无须再向供应商支付投标总价之外的任何费用。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所有分项价格应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填写。

2、对于没有报价的项目必须标明“总价已含”。

3、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3. 投标函

投标函

致：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审阅了贵方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提交我方的投标文件。

我方（投标供应商全称）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并进行投标。

签字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方愿意遵守招标公司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提供符合“采购人需求”所要求子包号：____的全部内容，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

2. 我方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方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终止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

3.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采购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4. 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6. 我理解，最低报价不能成为中标的唯一理由。

7.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合同》中的全部条款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向贵公司足额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8.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招标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9. 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0.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11. 我方在近 3 年在招标代理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行为。

12.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邮箱：

供应商（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姓名（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4. 资格证明文件

以下材料（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将作为供应商资格性审查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4.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4.2 2018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3 投标截止日前3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5 非联合体投标的书面声明。

4.6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信息的截图。（截图内容详见“供应商资格要求”）

4.7 购买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凭证（购买采购文件发票或回执）。

4.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4.9 供应商资格要求中必须提交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5.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5.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至：年月日

附：代表人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提示：请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在此处，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单位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5.3 对合同条款的应答

(两种情况请选择一种应答, 在 上打“√”)

合同条款全部满足

1、不同意的合同条款 (请列出修改意见)

2、其余合同条款全部满足。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4 名称变更

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5.5 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采购人）的（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属于（请填写：行业）行业，有从业人员（请填写：人数）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请填写：元）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

5.7 供应商获得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一览表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证明文件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					

要求：请提供本表所列的证书资料。

6. 财务报表

供应商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等）。

7.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项目单位联系人电话	证明文件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8. 采购需求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	偏离简述	证明文件 (如有)
1					见投标文件 () 页
2					见投标文件 () 页
3					见投标文件 () 页
4					见投标文件 () 页
5					见投标文件 () 页
6					见投标文件 () 页
7					见投标文件 () 页
8					见投标文件 () 页
...					

注：

1. 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文件响应”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2. 请供应商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3. 本表应列出所有★号条款的响应情况，请供应商自行填写。

9.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采购文件 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1、供应商必须将全部非“★”商务条款参数按顺序填写

2、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10. 实施计划

10.1 服务方案

1. 研究思路包括：对国内外总体形势的研判和国家政策导向的分析、具体领域发展现状及存在问题的了解，字数控制在 1500 字以内；

2. 研究方法包括：是否采用问卷调查、大数据分析、实地调研考察、企业和政府部分座谈等调研方式，以及是否采用纵向比较和横向比较法（国内外先进城市做法经验的了解）等，字数控制在 1500 字以内；

3. 研究大纲：必须细化至三级目录。

10.1.1 一般服务参数响应表

序号	采购文件 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					

注：1、供应商必须将全部非“★”技术条款参数按顺序填写

2、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10.1.2 服务特点说明

10.1.3 供应商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如有）

10.2 拟投入本项目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10.3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2			
3			
4			
5			
6			

10.4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如有，请扼要叙述）

1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12.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填报要求:

-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格式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招标中获得中标（项目编号：），我方保证在采购文件规定时间及收到中标通知书前，通过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gzebid.cn>）缴交中标服务费人民币元（金额）。

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电话：

电子邮箱：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中标供应商不能通过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gzebid.cn>）缴纳中标服务费，请联系项目负责人以其他方式（转账等）缴纳。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14. 14. 报名登记表

报名登记表

项目编号	M4400000707004094001		
项目名称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十四五”规划前期研究重大课题		
参与子包号			
购买采购文件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购买采购文件代表信息			
姓名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项目授权代表信息			
姓名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15. 无行贿犯罪承诺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项目编号： ）的投标，我单位及我单位法人代表
_____，身份证号：_____，近年来有无行贿犯罪记录。

特此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6.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 ”（项目编号/子包号： ）的公平竞争，不得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2019年 月 日

17. 核对原件的清单

投标后，投标人接到采购代理机构核对原件的书面通知后，在 2 个工作日内，按下列要求提交相关原件给采购人核对：

- 1) 投标人营业执照；
- 2) 资质证明文件；
- 3) 同类项目合同及验收报告；
- 4) 采购文件中第三章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
- 5) 采购文件中第四章中商务、服务评分表中影响得分的证明文件；
- 6) 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的、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